

穗宁智谷产城融合区基础配套设施——县城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三期）工程设计用户需求书

一、工程名称:

穗宁智谷产城融合区基础配套设施——县城基础设施提升工程（三期）

二、建设单位:

广宁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三、工程概况:

1、本项目共包含四个部分：第一部分为道路改造工程；第二部分为城南大道北人行道及非机动车道改造工程；第三部分为县城绿美及附属设施提升工程；第四部分为跃龙桥扩建工程。

2、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桥梁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3、本工程总投资为 1835.16 万元。

四、采购中介服务事项:

1、资质要求：中介机构需要具有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2、工作内容：根据项目业主要求，开展本项目工程初步设计（含概算）、施工图设计相关工作。

3、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直接选取。

五、中介服务时限：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六、项目施工图设计及概算编制费用：本项目工程设计费按照县财政局工程类前期费用收费标准明细表进行计价。（实际支付金额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金额核定为准）。

广宁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5年11月28日

